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000 万元 - 16,900 万元	盈利：4,780.7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51.01% - 25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300 万元 - 3,400 万元	盈利：3,378.4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0.64% - 31.9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7 元/股 - 0.66 元/股	盈利：0.19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 公司珠宝板块业务受黄金行情上涨影响，经营业绩有较大幅度增长；

(二)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特瑞锂业”）由于主要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其他原材料和产品价格也出现了非理性下滑，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计提较多，对思特瑞锂业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 公司结合内外部环境及预期经营情况、市场变化等综合因素考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 初步判断可能存在减值迹象, 预计将计提减值准备, 最终减值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四) 公司期末确认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变动, 预计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